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第五十五届会议
2018年1月29日至2月9日，维也纳

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报告草稿

1. 根据大会第 [72/77](#) 号决议第 9 段，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重新召集了其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
2. 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至 2 月 9 日举行会议，会议由 Peter Martinez（南非）担任主席。
3. 按照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延长的工作计划（[A/71/20](#)，第 137 段），工作组收到了下列文件：
 - (a) 秘书处题为“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准则”的说明（[A/AC.105/C.1/L.362/Rev.1](#)）；
 - (b) 工作组主席题为“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报告概要”的工作文件（[A/AC.105/C.1/L.357](#)）；
 - (c) 工作组主席题为“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序言段案文和九项准则”的会议室文件（[A/AC.105/C.1/2018/CRP.18](#)）；
 - (d) 工作组主席题为“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仍待讨论的准则”的会议室文件（[A/AC.105/C.1/2018/CRP.19](#)）；
 - (e) 工作组主席题为“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序言段案文和九项准则”的会议室文件（[A/AC.105/C.1/2018/CRP.19/Rev.1](#)）；
 - (f) 工作组主席题为“联大有关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准则的可能决议”的非正式文件。
4. 工作组回顾其 2017 年 10 月 2 日至 6 日在维也纳举行的第五次闭会期间会议，并称该会议是一次具有建设性的会议。
5. 工作组称，除了在小组委员会本届会议期间举行的享有口译服务之便的工作



组会议外，主席和相关代表团还在会议间隙进行了广泛的非正式协商，讨论了序言段案文、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准则和工作组最后报告。

6. 工作组一致认为上文第 3(e)段提及的会议室文件反映了工作组在小组委员会本届会议上取得的进展，并确认已就序言段和以下准则的案文达成协商一致：

- (a) 准则 6：增强空间物体登记实践；
- (b) 准则 11：提供最新联系信息并交流空间物体和轨道事件信息；
- (c) 准则 14：在受控飞行所有轨道阶段期间进行交会评估；
- (d) 准则 15：拟订进行发射前评估的务实做法；
- (e) 准则 23：促进并便利支持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的国际合作；
- (f) 准则 24：分享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的相关经验并酌情拟订有关信息交流的新程序；
- (g) 准则 30：设计和操作空间物体，而不论其物理和操作特点；
- (h) 准则 31：采取处理空间物体失控再入大气层相关风险的措施；
- (i) 准则 32：遵守使用穿越外层空间的激光束光源的安全预防措施。

7. 工作组称，上文第 3(d)和(e)段提及的会议室文件将在本届会议后译成所有联合国官方语文。

8. 工作组称应继续审议上文第 3(d)段所述会议室文件反映的准则，但工作组在本届会议上未能就处理尚未取得协商一致的准则的专门协商机制取得一致意见。

9. 工作组称它未能在小组委员会本届会议上就其最后报告的内容取得一致意见。

10. 工作组商定，工作组主席将与外空委主席和秘书处就外空委第六十一届会议的日程安排展开协商，以便让工作组有机会继外空会议+50 高级别会议之后在该届会议期间开会并能得以利用口译服务。

11. 2018 年 2 月 9 日，工作组审议并通过了本报告。
